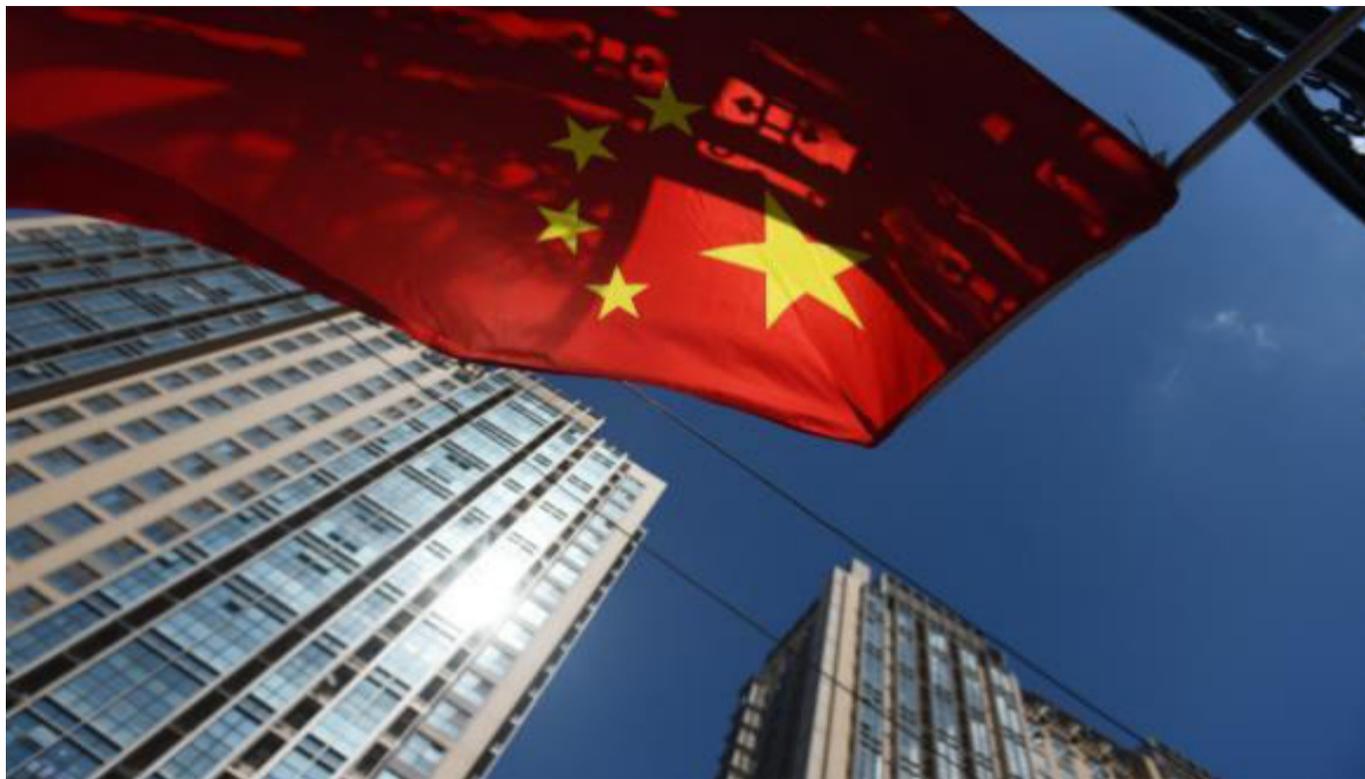




“十三五”时期, 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, “十三五”规划主要目标任务顺利完成, 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向前迈出了一大步。李克强总理在 2021 年政府工作报告中指出, “十三五”时期, 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取得新的历史性成就。十组税收数据充分反映了这一点。



税收数据看“十三五”中国经济社会发展新成就

五年新增减税降费合计超 7.6 万亿元 宏观税负逐年下降

习近平总书记指出, 减税降费政策措施要落地生根, 让企业轻装上阵。今年的政府工作报告晒出 2020 年减税降费成绩单, 全年为市场主体减负超过 2.6 万亿元, 其中减免社保费 1.7 万亿元。税务总局统计数据显示, “十三五”时期, 五年新增减税降费规模合计超过 7.6 万亿元。

“十三五”时期, 党中央、国务院精准实施经济逆周期调节, 有序推出一系列减税降费政策。2016-2018 年, 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、简并和降低增值税税率、提高个税扣除费用标准等。2019 年实施更大规模减税降费, 2020 年又出台 7 批 28 项税费优惠政策支持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。随着党中央、国务院一系列减税降费政策落实落地, 2016-2019 年, 我国宏观税负(即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中税收收入占 GDP 比重)分别为 17.47%、17.35%、17.01% 和 16.02%, 2020 年进一步降至 15.2%, 比“十二五”末 2015 年的 18.13% 降低近 3 个百分点。

支持创新减税累计超 2.5 万亿元 培育壮大新动能

习近平总书记指出, 自主创新是推动高质量发展、动能转换的迫切要求和重要支撑, 必须创造条件、营造氛围, 调动各方面创新积极性, 让每一份创新活力都能充分迸发。李克强总理在今年的政府工作报告中指出, “十三五”时期, 我国创新型国家建设成果丰硕。近年来, 支持科技创新的税收政策不断优化完善, 税收鼓励创新的力度不断加大, 有力促进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力度, 引导创新资源向企业集聚, 为助推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实施和创新型国家建设发挥了重要作用。

税收数据显示, “十三五”时期, 我国鼓励科技创新税收政策减免金额年均增长 28.5%, 五年累计减税 2.54 万亿元。税收优惠更多惠及制造业和

高技术服务业, 制造业、信息传输和信息技术服务业、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三大行业享受减税额合计占比近九成。

从细分数据来看, 全国享受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的企业户数由 2015 年的 5.3 万户提升至 2019 年的 33.9 万户, 五年间扩大了 5.4 倍; 减免税额由 726 亿元提升至 3552 亿元, 2020 年达到 3600 亿元, 年均增长 37.8%。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力度持续加大, 有效激发了企业研发投入力度和创新活力, 全国研究与试验发展(R&D)投入经费从 2015 年的 1.42 万亿元增长至 2020 年的 2.44 万亿元, 年均实现两位数增长, 成为世界第二大研发投入国。

“十三五”时期, 包括税收优惠在内的各项政策扶持力度的持续加大, 有力促进新经济新动能蓬勃发展, 推动现代产业体系加快构建。税收数据显示, 数字经济相关行业快速成长, 2016-2020 年, 税收年均增长 7.2%, 快于全国总体水平 3 个百分点。增值税发票数据显示, “十三五”时期, 核心基础零部件、先进基础工艺、关键基础材料和产业技术基础等“四基”产业龙头企业销售收入从 2017 年的 1.09 万亿元增加至 2020 年的 1.47 万亿元, 年均增长 10.8%。我国高技术服务业销售收入年均增长 21.3%, 高于全国总体水平 5.1 个百分点, 其中高技术服务业销售收入年均增长 28%, 高于全国总体水平 11.8 个百分点。

绿色税收体系不断完善 重点税源企业综合能耗强度下降 6.6%

习近平总书记指出, 要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, 推进绿色发展, 打好蓝天、碧水、净土保卫战。今年的政府工作报告总结了“十三五”时期我国绿色发展的成效, 指出我国污染防治力度加大, 资源能源利用效率显著提升, 生态环境明显改善。在推动绿色发展的过程中, 绿色税收体系发挥着重要作用。

“十三五”以来, 聚焦落实新发展理念, 我国加快推进资源税和环境保护税改革, 促进资源合理开发利用和企业清洁节能生产, 并先后出台支持减排税收减免、设备投资税收抵免等一系列优惠政策, 引导企业加大绿色投入、主动绿色转型, 推动绿色产业加快发展, 助力美丽中国建设。

2016 年 7 月, 资源税从价计征改革全面推开, 建立税收与资源价格直接挂钩机制, 更好发挥了税收调节功能, 促进了资源合理开发和可持续利用。“十三五”时期资源税收入共 7509 亿元, 比“十二五”时期增长 62.3%, 其中 2020 年为 1755 亿元, 比 2015 年增加 720 亿元, 年均增长 11.1%。特别是水资源税改革优化了用水结构, 有效抑制地下水超采。2020 年, 北京、河北等 10 个试点省份取用地下水水量占总水量的比例为 33.5%, 比改革前 2016 年的 41.5% 下降 8 个百分点; 试点省份 2020 年超采区地下水计税取水量较 2016 年下降 19.3%; 改革以来, 试点省份超过 8000 户纳税人不再抽采地下水, 转用地表水或自来水, 关停自备井超过 1.4 万余眼。

新开征的环境保护税建立了“多排多征、少排少征、不排不征”的税收调节机制, 并对低标排放、集中治理给予税收减免激励, 有力促进生态环境改善和绿色发展。自 2018 年开征至 2020 年, 环境保护税累计完成 631.5 亿元。2020 年, 缴纳环保税的纳税人主要大气污染物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排放量较改革前 2017 年分别下降 42.5%、28.7%; 主要水污染物化学需氧量、氨氮排放量较改革前 2017 年分别下降 54.5%、35%。

税收数据显示, “十三五”时期, 全国落实包括环保设备在内的投资抵免政策减免企业所得税金额从 2015 年的 23.3 亿元增加到 2019 年的 33.5 亿元, 2020 年预计达到 35 亿元, 年均增长 8.5%。该政策有效引导企业加大技术改造和环保设备的投入, 2017 年以来全国企业购买环保设备发票金额年均增长 14.6%。支持减排税收优惠减税额 2019 年

增长 7.2%, 2020 年增长 6%, 与此对应, 全国重点税源企业的综合能耗强度(每标准煤/营业收入)同比下降 6.6%, 一增一降反映引导环保的税收减免政策正向激励作用逐步体现, 有效发挥了税收杠杆在控制污染物排放方面的积极作用。

扶贫帮困的税收优惠年均增长超 30% 助力决胜脱贫攻坚成效显著

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脱贫攻坚总结表彰大会上庄严宣告, 我国脱贫攻坚战取得了全面胜利。“十三五”时期, 税务部门聚焦易地扶贫搬迁、贫困人口就业、扶贫捐赠等脱贫攻坚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, 不断加大税收政策支持力度, 充分释放减税降费红利, 支持脱贫攻坚税收优惠政策减免金额从 2015 年的 263 亿元增加到 2019 年的 742 亿元, 2020 年达到 1022 亿元, 年均增长 30.6%, 为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积极贡献税收力量。

在各项精准扶贫政策助力下, 脱贫攻坚成效显著, 贫困地区经济加快发展。从增值税发票数据看, 2016-2020 年, 832 个已摘帽国家级贫困县企业销售收入保持较快增长, 年均增速达 14.6%。其中, 2016-2018 年增速分别为 18.6%、11.7% 和 8.5%, 2019 年增速提升至 18.7%, 2020 年虽受到新冠肺炎疫情影响, 但仍保持 15.9% 的水平, 比全国企业平均水平高 9.9 个百分点, 反映出已摘帽贫困县企业发展态势良好。

税收数据显示, 扶贫龙头企业发展势头良好, 2016 年以来, 扶贫龙头企业实现利润总额年均增长 43.9%, 户均实现利润额从 2015 年的 108 万元扩大至 2020 年的 673 万元; 企业销售利润率从 2015 年的 10.4% 提升至 2020 年的 15.4%, 其中制造业、批发零售业分别从 9.5%、3.3% 提升至 9.9% 和 4.3%。从年盈利超千万元的扶贫龙头企业数量看, 2020 年户数是 2015 年的 5.1 倍。